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日常运行

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2024 年

评价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区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旨在保障监测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开展，为环境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项目涵盖仪器检定、设备维护与更新、购买试剂耗材、人员培训、项目分包和物业经费等内容，具体罗列如下：

1. 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第 4.4.3 条款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一条规定，只有使用通过检定合格和校准后的监测仪器出具的监测数据方能得到质监部门的认可，2024 年区监测站有 170 台（件）仪器设备需要进行周期性（一年一次）检定校准。

2. 《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表 2 中“仪器设备维护费”的标准为“按上一年的仪器设备总值的 10%计”。现监测站需要维护的仪器设备有 162 台套，总价值约 900 万元，按标准要求仪器维护费及老化仪器更新等费用可以达到仪器总价值的 10%。区监测站一直对仪器设备都妥善保管责任到人，所以产生的相关维修费用并不高没有超过标准要求，但要考虑仪器设备使用年限与正常老化需更换的情况。

3. 区监测站对辖区企业开展双随机执法监测、监督性监测和投诉监测；对地表水、水功能区、地下水、辖区黑臭水体、入海河口、入河排污口和高位池、降水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等开展监

测工作，需要购买玻璃仪器、试剂、设备耗材、各类气体（高纯氮气、氩气、乙炔、氦气及现场室用的各类标气等）等，否则监测工作不能正常开展。

4. 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4.2.6 要求，检测人员每年需进行相应的培训。区监测站现有 13 名在岗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均需完成 72 学时的继续教育培训和计划内、外培训。

5. 根据《2024 年湛江市生态环境监测计划》和区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有些监测项目区监测站因现有人员、场所、设备等原因不能满足监测要求，未取得相关资质认定，需要委托第三方监测。

6、区监测站目前位于东海岛东山街道商住区湛林路原东海国土大楼的五楼，2021 年前物业一直由区机关局统一安排管理，2021 年后区机关局不再为区监测站所在大楼提供物业服务，需要区监测站自行向区财政申请经费自行管理。物业经费涵盖保安服务、保洁服务、电梯维护保养和场地租金等。

2024 年度，区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财政年初安排预算 5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0.83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仪器设备检定、设备运行维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分包、人员培训和物业经费等。截至年末，项目已全部完成年度监测任务，未支付经费跨下年度支付，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包括总体目标和阶

阶段性目标。

1. 总体目标：全面保障环保监测站监测体系有效运转，为我区的环保执法、污染减排、污染源的日常监管、污染事故应急处置等环保管理及环境质量监测出具真实、准确和可信的监测数据。

1. 2. 阶段目标：根据《2024 年湛江市生态环境监测计划》和区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按计划节点完成监测任务，及时报送数据以满足环境应急及常规管理需求。同时积极向财政申请相关经费以保障区监测站的日常工作顺利运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对象和范围：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 2024 年初区财政国资局安排预算 59 万元。

2. 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明细指标和相关评分标准评价项目。

3. 评价方法：通过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项目支出情况进行评价。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明细指标和相关评分标准，对照预算管理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客观出具评价分值、自评报告。

4. 自评工作组织：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4]319 号）要求，及时部署自评工作，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果

综合评判 2024 年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履行职责

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因素，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86 分，等级为良。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说明各指标完成情况。

（一）资金管理过程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 2024 年初区财政国资局安排预算 5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0.83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2024 年本日常运行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50.83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安排 50.83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支出 0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项目支出，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支出过程中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可从总体和分用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

2.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1）数量指标：根据《2024 年湛江市生态环境监测计划》和区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区监测站 100% 完成年度监测工作，共出具监测报告和报表 94 份；（2）质量指标：2024 年所有出具的监测报告和报表质控合格率 100%，通过盲样考核、平行样、空白样、标样分析和加标回收等措施确保数据准确性，未出现数据造假或质量问题；（3）时效指标：年初区财政国资局安排预算 5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0.83 万元，已全部用

于 2024 年区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支出，监测任务按计划节点完成，数据报送满足环保管理需求。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1）经济效益：通过精准监测数据支撑开发区环境容量评估，为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提供环境可行性依据，助力优化投资环境；（2）社会效益：在专门平台公开监测数据，为公众提供环境质量信息服务，增强社会监督参与度。（3）生态效益：监测潜在生态风险点，为污染治理提供依据，推动开发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4）可持续影响：构建“监测-预警-治理”闭环管理体系，监测数据长期应用于执法监管及生态保护，形成长效管理机制；（5）满意度：监测数据为环境监管提供了关键证据，获得环保主管部门和开发区认可。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目标意识，明确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加强执行中的过程管理和监督机制，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一是结合常规监测、应急监测和设备运维等方面做到预算精准化，解决钱怎么分问题；二是降本增效，从科学管理维护设备、试剂使用等方面节约成本，解决钱怎么省的问题。达到既完成监测任务又节约办公成本的效果。

2. 存在的问题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区监测站日常运行项目 2024 年申请财政支付 59 万元，但由于财政资金不足，只支付 50.83 万元，项目余下未支付经费跨下年度支付。

六、改进意见

全面加强项目前期谋划及管理，考虑周详，突出重点，严格

预算管理，提高项目的可行性。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于加强下一年度项目资金管理，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项目自评结果按要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平台公开。